

上

古

迷



〔美〕夏维东 著

我的五千年

第一部

上古迷思

三皇五帝到夏商



上古迷思

SHANGGU MISI

三皇五帝到夏商

[美] 夏维东 著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 桂林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上古迷思：三皇五帝到夏商 / (美) 夏维东著. 一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9.3 (2019.4 重印)
(我的五千年)
ISBN 978-7-5495-6742-3

I. ①上… II. ①夏… III. ①中国历史—三皇五帝时代—商代—通俗读物 IV. ①K210.9②K22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9) 第 000287 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五里店路 9 号 邮政编码：541004)
网址：http://www.bbtpress.com

出版人：张艺兵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印刷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三路 18 号 邮政编码：100176)

开本：880 mm × 1 240 mm 1/32

印张：12.75 字数：289 千字

2019 年 3 月第 1 版 2019 年 4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8 001~13 000 册 定价：58.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出版社发行部门联系调换。

我的五千年

第一部

历史的时空

“我的五千年”系列第一部《上古迷思：三皇五帝到夏商》出版之际，我忽然想起父亲。

父亲古诗词和书法造诣都很高，可惜的是，他儿子我两样都没学到，但老人家培养了我的阅读爱好或者说教会了我阅读。

我的阅读始于父亲的书橱。那个书橱的颜色介于蓝绿之间，我一直觉得它不太好看。现在那个书橱还在老宅，于我而言，那是通向世界的窗户，所有的窗户必定都是好看的。

我童年、青少年的时光一直与父亲的书橱有关，与父亲有关。小时候，父亲让我背诵古诗词，为了调动我的积极性，每背一首奖励五分钱（长诗价钱另议）。那些零钱攒起来可以买小人书，于是我背诵的热情非常高，高到父亲承受不了。假期时，我专挑“五绝”“七绝”猛背（因为只有四句），一天能挣到一块钱。那时父亲一个月工资才几十块，不得不实行“涨停”制：他每天最多支付四首的钱。我也就相应调整背诵量，每天最多背四首，其余时间看闲书，反正那时也没啥游戏好玩儿。

书橱不大，书的种类倒是挺齐全，文史哲都有。我后来从中挑了二十来本带到美国，现在还不时翻翻那些书页已经泛黄、微脆的书籍，如同翻阅逝去的岁月。

父亲知道我喜欢文学。因为“涨停板”的缘故，我的文科成绩一直不错。但老人家坚决不让我学文。当时的我不像现在的孩子们这般叛逆，心里虽不情愿，还是顺从父亲学了理科，从此开

始了“专业”的“不务正业”。我这个理科生的书包里总是可疑地藏着重文类的书，从中学到大学，一直就这么“混”着，一直混到美国。

多年以后，我觉得父亲让我学理科也许是对的。虽然我更喜欢文科，但数理化对逻辑能力的训练不言而喻，我从中受益良多。

我从没想过要写一套“我的五千年”这样的书。在写这套书之前，我一直断断续续地写小说、评论等闲杂文，偶尔也写写诗歌。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中文小说我看得越来越少，大多数小说看不到一半就不想看下去。

历史比小说好看多了，乌龟王八蛋和英雄好汉都躲在故纸堆里。他们一直就在那里，无论他们曾经怎样叱咤风云，现在都安静了下来。本书在《侨报》上连载时，我写了几句话作为引言：“那些远去的人和事远比任何小说都精彩，它们只是远去，没有逝去，无论光荣或是耻辱，它们都将永远活在民族的记忆里。”

父亲曾说好读书不求甚解还不如不读书，我认为父亲的大白话说得比孟子的“尽信书，则不如无书”实在得多。

父亲说的书是泛指，而孟子的“书”则特指《尚书·武成》。孟子之所以不信“书”，是因为《武成》里说商周的牧野之战“血流漂杵”。孟子认为“血流漂杵”绝无可能，理由是周武王是仁义之君，怎么可能流那么多人的血？孟子的“论据”完全基于自己的“论点”，裁判员和运动员都是他自己。如果孟子不是故意的，我只能说那是因为他没学过数理化。《尚书》作为儒家经典，孟子不可能不信，可他是选择性地相信——凡是与自己“三观”有抵触的，一律都是假的，不予采信。

孟子的那句名言显示了儒家的双重标准。双重标准这个逻辑悖论在中国文化里运行得畅通无阻，并且对后世产生深远的负面影响，不仅仅是史观，甚至是文学观：单调的黑白二元，黑的特

别黑，白的特别白，好人好得不像人，坏人也坏得不像人。比幼稚的黑白定位更可怕的是，权势是定位的唯一及终极标准。儒家独大就是受惠于权力，那么它反过来为权力服务毫不奇怪。权力可以让一切悖论都变得顺理成章，一个有着官方背景的学派是无敌的，也是无聊的，有时甚至是无赖与无耻的。

《圣经·罗马书》里有句话说得很好：“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没有任何人有资格靠自己的行为称义，更遑论“称圣”了，可偏偏中国的“圣人”特别多。

我不喜欢那些虚假的圣人，我喜欢历史本身。我无意为任何人翻案，也无意为任何人添彩，哪怕是夏家的祖先大禹，我也不愿为他添加任何不属于他的东西。比如我不相信他老人家曾经高风亮节地“禅让”过，尽管圣人们对此津津乐道。

我无意成为古籍的翻译机，更无意成为前人的传声筒——虽然我从前辈那里获益匪浅。我只想表达自己对历史的看法，或者说是对人生的认识。“一切历史都是当代史”，历史又何尝不是人生？

我必须承认，起念写“我的五千年”很偶然。2014年11月初的某个黄昏，下班回家的路上恰逢堵车。那天下雨，雨水中的灯光迷离，迷离得就像很久以前的往事——历史。如果那天不堵车，不下雨，我是否会写这套书？应该会的，只不过不是在那一天罢了。我想我一定会在某个瞬间里进入历史的时空。

那天晚上我没有像往常一样打开NBA频道，也没看书，一口气写下本书的第一章《神奇的三皇》，接下来的一切似乎顺理成章。写下这套书，既偶然又必然，如同宿命。

我无法给写下的东西定位，论文、杂文、小说、评论的成分都有，姑且称之为“跨文体”吧。是什么文体也许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我在写作中体会到一种从未有过的愉悦和激情，似乎我以

前的那些写作练习就是为了这个东西做准备的。

屈原在《天问》里问了很多问题，直指上古的传说与历史。上古是非信史时代，由于没有文字，史书中记载极少，而且都是一些支离破碎的碎片，同时因为口耳相传的缘故，很多东西已经走样。那些有限的碎片凌乱、迷离，要把它们拼接、再组装成一幅完整的画面几乎是不可能的事。在重新梳理这些史料传说的过程中，我忽然理解了屈老夫子为什么有那么多疑问，因为每一个碎片都是一片疑云。

那些疑云不是“偶尔投影到波心”那么简单，我无法对它们挥挥衣袖。它们驱使我思考、辨析，并用想象把它们黏合起来——想象是和疑云最接近的一种物质。想象的部分对于我而言很重要，它们给了我叙述的激情、言说的空间以及写作的乐趣。需要说明的是，那些想象只是针和线，把那些碎片连缀成一个相对完整的图片，关于传说或史实的部分则无一字虚构。

本书在“天涯社区”网站连载时，“天涯看点”的推荐语这样说：“作者的文笔幽默，可以将各种文献记载的文字变成一个个丰满的故事，描述的人都活灵活现，而且有些观点也与传统的史学观点不尽相同，这正说明了作者是一个独立思考的传作者，而不是一个翻译古文的‘翻译’。”我不知道自己的写作在多大程度上达到了推荐语的赞誉，但它准确地道出了我的写作初衷与企图：尽量写得有趣一点儿，尽量发出自己的声音。

“我的五千年”系列将是一次漫长的写作跋涉：从三皇五帝一直写到民国，预计二十部左右，呈现一幅完整的五千年历史画面。

三皇五帝到夏商是中华文明的童年期。文字直到商朝中期才出现（另一说是夏代初出现，此处以商朝中期为准），这段近两千年的历史在史籍里记载很少，所以我把这两千年合在一起。写

第一部的难处在于搜集资料，周以后的文字记载就多了，但也带来另一个难处——取舍的问题，从一堆乱麻中理出头绪并不比找到零星的线索容易。

第一部以后的每部都将是某个时代的断代史，比如刚完成的第二部写的是西周，接下来第三部写春秋，第四部写战国……最后一部写清朝。

不多说了，看我写吧，跟我一起走过五千年！

借此机会，我想对父亲说：请允许我把“我的五千年”第一部《上古迷思》，五千年中的两千年献给您，是您把我引领上如此迷人的文字之境，尽管您不让我学文科。您是我的父亲，也是我的导师，一直都是。

夏维东

2016年9月18日于美国新泽西

目录

1	历史的时空
1	第一章 神奇的三皇
13	第二章 迷离的五帝
13	一 黄帝篇
22	二 颛顼篇
28	三 帝喾篇
35	四 帝尧篇
48	五 帝舜篇
70	六 五帝小结
77	第三章 半遮面的夏朝
77	一 鲧、禹父子
87	二 九州方圆
97	三 功成身“进”
107	四 “会计”往事
117	五 承前“启”后
128	六 后羿是谁
140	七 寒冷之夏

152	八 少康中兴
164	九 盛极而衰
177	十 履癸履历
189	十一 夏朝小结

201 第四章 写在甲骨、青铜上

201	一 商汤烈烈
215	二 伊尹之谜
228	三 兴衰交替
241	四 武丁盛世
259	五 千年之恋
277	六 江河日下
292	七 百年恩怨
309	八 帝辛简历
327	九 喧宾夺主
347	十 殷有三仁
361	十一 牧野之战
374	十二 无言的结局
385	十三 商朝小结

第一章 神奇的三皇

据说《史记》的第一篇本来是《三皇本纪》，遗失了。八百多年后，司马贞在《史记索隐·三皇本纪》中说：“古今君臣宜应上自开辟，下迄当代，以为一家之首尾。”说得挺好，故事本来就该有头有尾，没有开天辟地的三皇，哪来的五帝？

司马贞说的三皇居然有两套班子。第一套是：伏羲、女娲和神农。这三位都是人民耳熟能详的大神。伏羲和女娲皆人首蛇身，造型玄幻，而且皆“有圣德”，所以他们是夫妻关系似乎顺理成章。中国有许多地方有伏羲或者女娲娘娘庙，庙前立浮雕，浮雕上是两位大神的合影。一般夫妻合影不外头倚在一起，脸上流露出我的爱情我做主的笑容，两位大神的合影很前卫，他们的尾巴缠绵在一起，幸福指数瞬间爆表。

神农也是神人，而不是“神奇的农民”。他手中持一赭鞭，在植物上挥一挥就知道哪种草哪种木是良药，哪种是毒药，功德无量啊。那鞭子现在不知道丢哪里去了，谁要是找到了，全世界的药厂都得破产。我在药厂工作，知道做一种药有多麻烦，前后要六七年的时间，耗资数亿，还是美金。

司马贞对伏羲情有独钟，把造字也算到伏羲头上（“造书契以代结绳之政”）。不管文字是不是仓颉造的，伏羲都不可能是创始者，否则两千年后的神农还用得着像个文盲似的结绳记事吗？

司马贞还认为伏羲是一位伟大的音乐家，他制造了三十五弦的乐器：瑟。据说后来出了五十弦的瑟，后来又一下缩减成二十五弦，原因是五十弦的瑟太过动人，听得人伤心欲绝。《史记·封禅书》载：“太帝使素女鼓五十弦瑟，悲，帝禁不止，故破其瑟为二十五弦。”太帝便是天帝，稍后再提。

大才子李商隐写的“朦胧诗”《锦瑟》开篇第一句是“锦瑟无端五十弦”，别望文生义，李大才子并不是说他的瑟有五十根弦，而是说他的瑟弦断了，于是二十五加二十五，成了五十弦。三十五根弦的瑟估计可以玩摇滚、爵士和蓝调了，五十弦的瑟恐怕整得出交响乐了，动人得连天帝都把持不住。

司马贞对伏羲最著名的发明——八卦图——虽有提及，但语焉不详，含糊其词地说“始画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类万物之情”，这是陈述而不是描述。伏羲创八卦远比这个生动有趣，《周易·系辞上》说“河出图，洛出书，圣人则之”，图和书就是八卦，这也是“图书”一词的来历。圣人就是伏羲。河是黄河，某日黄河跑出一匹龙马，马背上有图；洛是洛水，某日水中浮出一龟，水中有乌龟再正常不过了，不过这个乌龟不寻常——它的背上有文字。到底是什么文字谁也弄不清，宋代的道士陈抟后来不知道根据什么把洛书给弄出来了，那上面不是文字，而是黑点、白点和线组成的图案。反正当时伏羲把马图龟文都记下了，遂演八卦。没有《周易》，周文王也就不值一提了。众所周知，文王之所以留名青史，原因主要在于他“拘而演《周易》”^①。

《周易》有多伟大？没法说。举凡哲学、数理化都能往里套，而且越是科学解释不了的越容易往里套，所以研究《周易》的人里鲜少有数理化背景的。钻研《周易》大发了的，一般都“通神

①〔西汉〕司马迁：《报任安书》。

明之德”^①，前知五百年，后知五百年，唯独对眼前的事摸不准。

关于女娲，司马贞提到娘娘的丰功伟绩之一——补天，偏偏忘了更大的发明，这个发明是任何发明都无法媲美的——造人。她老人家开始时一板一眼地用泥巴捏小人，有鼻子有眼有腿有脚，其造型之生动，天津“泥人张”肯定没法比，因为娘娘的作品一着地就会撒脚丫子跑，成了大活人。可是“捏造”的速度太慢，娘娘于是团了一个大泥团，用绳子在上面搓，顿时泥粒纷飞，就像刀削面入锅一般，那些泥粒一落地也都成了人。从操作流程上看，捏的人肯定要精致得多，大帅哥大美女可能就是这么来的，那些一入人海就找不着的群众演员大概都是搓出来的。

司马贞的想法有些古怪，为什么偏偏对女娲娘娘的最大贡献选择性失忆呢？也许他压根就不相信女娲造人的传说，觉得“刀削面”造人法过于草率或是过于荒唐了？司马贞绝口不提伏羲和女娲是夫妻，也不明说他们是兄妹。

伏羲的娘叫华胥。在上古某混沌的一天，在野草滋长、水鸟歌唱的雷泽湖边，华胥看见一串巨人脚印，顿时好奇心起，便在大脚印里走来走去。走的后果非常严重，或者说非常幸福，她怀孕了，儿子是伟大的伏羲。用司马贞的原话来说是这样的：“母曰华胥，履大人迹于雷泽，而生庖牺于成纪。蛇身人首，有圣德。”“庖牺”即伏羲，伏羲也可以写成“宓(fú)牺”。伏羲之所以那么不同凡响，可能跟他在娘胎里待的时间长有关，东晋人王嘉在《拾遗记》里声称华胥怀孕十二年才生下伏羲。十月怀胎已是苦难，十二年怀胎简直是灾难，不过儿子那么有出息，华胥再苦再难也能面对天地欣慰一笑。华胥后来再接再厉，又生了一个女儿，那便是同样伟大的女娲。华胥由此成为传说中最伟大的

① 《周易·系辞下》。

母亲，她的一儿一女在“三皇”中占了两席！华胥对于“华夏”这个称谓是一个非常重要的符号，“华”便是指华胥，“夏”则是指大禹所属的“有夏氏”或者他所开创的夏朝。

《三皇本纪》对于女娲的身世含糊其词，说女娲和伏羲一样，也姓风，也蛇身人首，也有神圣之德，至于伏羲和女娲的关系嘛，你们自己去猜！伏羲为“皇”一百一十年驾崩，死后由女娲继位，所谓“代宓牺立”，给人感觉好像女娲是伏羲的下一代似的。但仅仅是“感觉”而已，没有任何证据证明他们不是兄妹，如同没有证据证明他们是兄妹一样，司马贞坏坏地一笑：我什么都没说。司马贞确实不能明言伏羲和女娲的关系，因为他声称伏羲“始制嫁娶”，还规定用两张鹿皮为聘礼（“以俚皮为礼”）。既然伏羲定了婚姻制度，那么他当然就不能跟自己的妹妹结婚了。司马贞把自己给绕进去了，于是只能对伏羲和女娲的关系保持沉默。如果他说明了两位老人家的关系，那么“始制嫁娶”便很尴尬。

伏羲是七千多年前的人，那时哪来的婚嫁？当时是母系社会，孩子知其母而不知其父。女孩看上哪个男孩，不需要媒人提亲，看对眼就做“桑林之合”，而且性伴侣不固定，女孩怀孕了，根本不知道孩子的生父是谁，生下的孩子归女方，没男人什么事，所以当时的家庭全是“单亲家庭”。婚姻慢慢成形要到两千年后的黄帝时代了。再过两千年，到了西周，伟大的周公才从理论上完善了婚姻制度，是为“六礼”：纳采、问名、纳吉、纳征、请期、亲迎。

其实司马贞用不着讳莫如深，远古时代还没有“乱伦”的概念。古人们是在发现近亲结合生下的孩子多有缺陷之后，才有意识地尽量避免近亲结合。希腊的神话谱系就是一部“乱伦”史，而且乱得一塌糊涂，不仅兄妹或姐弟，甚至母子。比如大地之母盖亚不仅和她弟弟生下孩子，还跟儿子乌拉诺斯生了六男六女

十二个泰坦神。在最古老的埃及神话里，风神休与妹妹雨神泰夫努特结合生下了大地之神盖布和天空之神努特；接着儿子盖布又与其妹努特生下冥王奥西里斯、生育之神伊西斯、力量之神赛特及死者的守护神奈芙蒂斯。《圣经》中人类的繁衍都是出自亚当与夏娃，开始时一定是近亲结合。摩押人和亚扪人的祖先分别是罗得与大女儿和小女儿所生育的。

司马贞没看过埃及、希腊神话和《圣经》，显得少见多怪，并出于为尊者讳的想法，刻意模糊伏羲和女娲的关系。不过也许他自己都没有意识到，“唯作笙簧”并不是单指做乐器那么简单。“笙簧”确实是两种相辅相成的乐器，但女娲“作笙簧”是有隐喻的。五代时期后唐人马镐在《中华古今注》问了个好问题：“上古音乐未和，而独制笙簧，其义云何？”然后他自问自答：“女娲，伏羲妹……欲人之生而制其乐，以为发生之象。”马镐不是自说自话，《世本·作篇》清张澍注也说：“笙，生也，象物贯地而生。”所以女娲“作笙簧”便有生殖繁衍的隐喻。

如果司马贞后面没有提“三皇”的第二套班子，我对他的“学术选择”还是能够理解的。

第二套“三皇”是天皇、地皇和人皇，符合天时、地利、人和。只是“三皇”的头有点多，天皇有十二个头，地皇有十一个头，人皇有九个头。这么多的头，一定思绪万千。千头万绪的说法是从这来的吗？希腊神话里也有许多多头的怪物，比如大地之母盖亚和她的同胞弟弟地狱之神塔耳塔洛斯生下的儿子提丰，肩上长出的头达一百个之多，还有九头蛇怪海德拉。不过那都是神话，听听就过了，无须树碑立传。

司马迁肯定是不信这些东西的，他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说：“至《禹本纪》《山海经》所有怪物，余不敢言之也。”^①从这句话

① 《史记·大宛列传》。

里可以推测出,《史记》里原本就没有《三皇本纪》。司马贞被史家称为“小司马”,从姓氏看这个称谓没问题,从学术上看他有做玄幻小说家的潜质。唐代,那个伟大的时代,连志怪小说都空前繁荣,可司马贞的《三皇本纪》不能归入此列。小说需要描述,他的作品全是陈述,作为一个小说家他还有很大的进步空间。不过《三皇本纪》作为一个远古的备忘录还是可以的,只是我们不能拿它当历史看,它是神话。神话就是神话,是文化的一部分,我们用不着绞尽脑汁、牵强附会地为神话做“合理化”的解释。我在网上看到有人长篇大论、“有图有真相”地论证《山海经》和女娲造人的“真实性”,瞠目结舌之余,“不敢言之也”。

其实“三皇”的说法有多种,司马贞把伏羲、女娲和神农作为三皇还算靠谱。伏羲的故乡在大西北甘肃天水,天水现在每年都有伏羲的祭祀大典。

伏羲之所以备受人民爱戴,是因除了超前卫的八卦图,他还教会了人民很多东西,比如教民观星象、渔猎、养六畜,还有制琴瑟,教人民玩音乐,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他都照顾到了,他不是“三皇”谁是?至于他的蛇身人首造型,纯粹是《山海经》等神话传说的“诽谤”,作为一个伟大的天文学家、哲学家、动物学家和音乐家,他根本就不需要以“奇装异服”来吸引别人的眼球。

女娲娘娘有点难办,她老人家的功绩过于伟大,同时也过于神奇。天漏,她补;没人,她造或者她生。仅从对人类的贡献而言,无出其右者。没有人,咱们什么都不用说了,我现在也不用辛苦地码字了;有人了,天漏不补,人也就像恐龙一样灭绝了,我也不用码字了。女娲“按理”应该是第一号“三皇”才对,只是我们无法以常理度之。

神农爷爷当然也够格入选“三皇”。他教会人民开荒种地,还开发药物给人治病,是一个伟大的农业学家和医药学家。